

注：

①拙文《老子之篇名与篇次考辨》对此有详细考证。见《文献》1997年第3期

②拙文《帛书〈老子〉与今本〈老子〉之优劣》及《再论帛书老子》（见《传统与现代化》1997年5期；《文献》1995年1期）有详细考证。

③另，拙著《帛书老子注释与辨析》，贵州出版社1998年出版，可供参考。

（本文责任编辑：曹月堂）

《烛湖集》提要辨误

《烛湖集》十二卷，宋孙应时撰。应时（1154—1206）字季和，号烛湖居士，余姚（今浙江）人。淳熙二年进士，为黄岩尉，入蜀制幕，后知常熟县。著有《烛湖集》，久佚，今所存亦为大典本。《四库提要》曰：“据应时诗中自序，盖尝应刘克庄之求，手编其稿为五十卷。集末有其侄祖祐跋，称……以十卷付梓……是十卷为祖祐所编，非其旧本也。”按馆臣所称孙应时诗，见《烛湖集》卷一九，为七律，诗题甚长，曰《闽宪克庄以故旧托文公五世孙明仲远征鄞文老退遗弃散逸荷伯宗用昭止善浩渊子勗至善及余表侄孙陈谊予兄子丰仲弟之婿贾熙用昭之从子大年第十余人寒冬连旬日夜录之得五十卷亦已劳矣赋此为谢》。今按刘克庄生于淳熙十四年（1187），孙应时卒于开禧二年（1206），则孙氏死时，刘克庄年仅二十，尚未入仕，何能官至“闽宪”？考刘克庄为闽宪在淳祐八年（1248），其时孙氏辞世已四十余载，何能作诗称“远征鄞文”？所引诗当为伪作，盖《永乐大典》窜误，馆臣不考，遂以为孙应时尝“手编其稿为五十卷”，反谓孙祖祐所编十卷本“非其旧本也”，岂不谬哉！

• 祝尚书 •